

桂山司法所关于全国维护青少年权益岗 工作的公开承诺

桂山司法所于 2019 年 2 月由共青团中央、司法部共同授予“青少年维权网”称号，共青团中央、中央宣传部、中央政法委、司法部等十五家中央单位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共同制定和发布了《全国维护青少年权益岗创建管理办法》，为充分发挥基层司法所的职能作用，更好的维护桂山街道辖区青少年的合法权益，本所现面向社会公开做出如下工作承诺：

一是严格遵守《全国维护青少年权益岗创建管理办法》，按照该办法开展工作。

二是联合当地团组织推进未成年人矫正社会支持体系建设，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，支持、引导青少年事务社工协助开展未成年人社区矫正等工作，提高涉案青少年转化率。

三是加强青少年法律援助和调解工作，及时化解青少年矛盾纠纷。协调有关单位优先办理涉及青少年的法律服务案件，依法减免费用。

四是积极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和禁毒宣传教育，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服刑人员、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未成年子女关爱保障工作。

五是欢迎社会各界对本所工作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。
本所地址：桂山街道庆丰路 145 号附 1 号，联系人：化存龙，
联系电话：座机 0877-7012148，手机 18587169769，邮箱：

gssfs@163.com。



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

附件：《全国维护青少年权益岗创建管理办法》。